

罗庄区褚墩镇
森林火灾应急预案

褚墩镇

2023 年 10 月 18 日

目 录

1 总则	1
1.1 编制目的	1
1.2 编制依据	1
1.3 适用范围	1
1.4 工作原则	1
1.5 风险分析	1
2 应急组织体系	2
2.1 森林防灭火指挥部	2
2.2 森防指办公室（以下简称森防指办）	3
2.3 村居（社区）应急机构	3
3 监测预警	4
3.1 监测	4
3.2 预警	4
4 应急响应	5
4.1 信息报告	5
4.2 处置措施	5
4.3 应急结束	7
5 后期处置	8
5.1 善后处置	8
5.2 责任追究	8
5.3 评估总结	8
6 应急保障	9
6.1 队伍保障	9
6.2 物资保障	9
7 预案管理	10
7.1 宣传培训	10
7.2 应急演练	10
7.3 预案衔接	10
7.4 发布实施	10
8 附件	11
附件 1 森防指、各工作小组组成及职责	11
附件 2 应急指挥体系图	17
附件 3 应急处置流程图	18
附件 4 森防指相关人员通讯录	19
附件 5 应急队伍一览表	22
附件 6 应急物资一览表	23
附件 7 上级政府及有关部门联系电话	29
附件 8 应急物资调拨转运流程图	30

褚墩镇森林火灾应急预案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建立健全森林火灾应对工作机制，提高森林火灾应急处置能力，确保森林火灾应急处置准备充分、反应迅速、决策科学、措施有力、指挥有序，最大程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降低森林火灾危害，有效保护森林资源，维护生态安全，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1.2 编制依据

依据《罗庄区森林火灾应急预案》《褚墩镇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编制本预案。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褚墩镇辖区内发生的森林火灾应急处置。

1.4 工作原则

坚持以人为本、生命至上，统一领导、协调联动，科学处置的工作原则。

1.5 风险分析

褚墩镇现有各村居林场 1500 亩。涉及 7 个工作区，14 个行政村、33 个自然村。发生森林火灾后将对森林资源及生态环境造成严重破坏，对群众生产生活造成重大影响。

2 应急组织体系

2.1 森林防灭火指挥部

褚墩镇森林防灭火指挥部(以下简称森防指)负责统一组织领导、指挥协调森林火灾的防范和应对工作。

指挥长：镇党委书记

副指挥长：镇党委分管领导

成 员：褚墩镇相关部门负责人、各工作区书记、村居（社区）书记

负责组织森林火灾的应急处置工作；掌握全局形势,作出重大决定,制定临时对策,适时发布命令、通告；对所需的人、财、物进行总体调拨；决定启动和终止突发事件预警状态和应急响应行动，调度各应急工作小组开展应急工作。

应急指挥部根据工作需要设综合协调组、抢险救援组、舆情管控组、物资保障组、医疗救护组、交通管制组、善后工作组等。

综合协调组由党政办牵头，民政办、宣传办、经贸办组成。

抢险救援组由应急办牵头，建设办、武装部组成。

舆情管控组由宣传办牵头，党政办组成。

物资保障组由财政所牵头，党政办、武装部、应急办组成。

医疗救护组由卫健办牵头，褚墩镇卫生院等单位组成。

交通管制组由交警队牵头，综合行政执法办、派出所配合。

善后工作组由应急办牵头，综合行政执法办、经贸办、住建办、派出所、环保办、人社所、自然资源所、市场监管所组成。

2.2 森防指办公室（以下简称森防指办）

森防指办设置在应急办，办公室主任由镇分管领导担任。

森防指办为森林火灾应急综合协调机构，负责森防指日常工作；统筹灭火救援应急物资及装备的储备、调用；组织落实森防指决定，

协调、调动成员单位开展森林火灾的应急救援相关工作；组织收集、分析有关工作信息，及时上报森林火灾重要信息；组织发布森林火灾预警信息，配合有关部门承担森林火灾新闻发布工作；组织开展森林火灾应急演练、培训、宣传工作；组织、协调有关应急队伍建设和管理；落实上级领导批示（指示）相关事项。

2.3 村居（社区）应急机构

村居（社区）要成立相应的应急机构，组织网格员、灾害信息员、村居（社区）委会成员、物业服务人员、党员、村民骨干、志愿者等共同参与应急处置，及时排查、发现、报告险情，开展自救互救。

3 监测预警

3.1 监测

加强森林火灾的动态监督管理，通过专业监测、网格员、灾害信息员上报、公众上报等渠道收集信息，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各森林防火站应加强森林防火巡护和瞭望监测，密切关注动态变化，预测事态发展趋势，提出处置措施建议，作出险情警报，并向森防指办报告监测预报预警信息，提前做好事故防范和应急响应准备工作。

3.2 预警

及时接收上级有关部门发布的预警和警报信息，密切关注广播、电视、互联网媒体播发的预警信息。

接收到预警信息后，应通过手机短信、微信、宣传车、村广播或组织人员以网格为单元逐户通知等方式进行预警。对老、幼、病、残、孕等特殊人群以及学校等特殊场所和警报盲区，应当采取有针对性的通知方式。

收到预警信息后，各村居（社区）、防火站及自然资源所等部门密切关注天气情况和森林火险预警变化，做好预警信息发布和森林防火宣传工作，加强野外火源管理，开展森林防火检查，加大预警信息播报频度，落实防火队伍、装备、物资等各项扑火准备；森林消防队伍进入待命状态。

森林火险消除或上级发布取消预警时，解除预警信息。

4 应急响应

4.1 信息报告

4.1.1 信息报告要求

所有单位和个人均有责任进行森林火灾报告，按照有火必报、报告同步的原则，及时、准确、规范地报告森林火灾信息，并向可能受影响单位通报有关情况。

森林火灾发生后森防指办及时调度火情信息和扑救工作进展情况，研判火情发展动态和资源保障需求，并安排专人按规定向上级报告火场动态信息，信息报告应格式规范、详实准确。

4.1.2 报告内容

火灾发生的时间、地点、类型、等级、伤亡人数、火情态势、扑救力量、火场及周边情况、可能引发因素、发展趋势以及先期处置情况等。根据森林火灾发展变化、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进展，加大续报工作力度，密切跟踪火情进展，随时上报最新信息。

4.2 处置措施

4.2.1 现场处置

森林火灾发生后，基层组织和单位应进行先期处置，及时控制事态发展。

森林火灾发生后，森防指办立即就近组织应急队伍参与扑救，力争将火灾扑灭在初起阶段。

各扑火力量在森防指的统一调度指挥下，明确任务分工，落实扑救责任，科学组织扑救，在确保扑火人员安全情况下，迅速有序开展

扑救工作，严防各类次生灾害发生。森防指要认真分析地理环境、气象条件和火场态势，在扑火队伍行进、安全避险区域选择和扑火作业时，加强火场管理，时刻注意观察天气和火势变化，提前预设紧急避险措施和撤离路线，确保各类扑火人员安全。必要时请求上级防指、政府支援。

4.2.2 扑火方法

在扑火战略上，要尊重自然规律，采取“阻、打、清”相结合，做到快速出击、科学扑火，集中优势兵力打歼灭战。

在扑火战术上，要采取整体围控，各个歼灭；重兵扑救，彻底清除；阻隔为主，正面扑救为辅等多种方式和手段进行扑救，减少森林资源损失。

在扑火力量使用上，以区森林消防队伍为主，褚墩镇半专业队伍和群众扑救队伍为辅。

4.2.3 转移安置人员

当居民点、人员密集区受到森林火灾威胁时，应及时按照当地紧急疏散方案妥善做好转移群众安置工作，确保群众有饭吃、有水喝、有衣穿、有住处和必要的医疗保障。

4.2.4 救治伤员

组织医疗救护人员在扑救现场待命，设置临时医疗点，如有伤病员及时组织治疗。

4.2.5 保护重要目标

当危险品生产储存设备、输气管道、电力、通信等重要目标物和重大危险源受到火灾威胁时，迅速请求相应专业消防队伍，通过开设隔离带、设置消防障碍物等手段，全力消除威胁，确保目标安全。

4.2.6 维护治安

加强火灾受影响区域社会治安管理，严厉打击借机盗窃、抢劫、哄抢救灾物资、传播谣言等违法犯罪行为。在相关重要场所加强治安巡逻，维护社会稳定。

4.2.7 火场清理看守

森林火灾明火扑灭后，褚墩镇森防指继续组织足够人员做好余火清理工作，划分责任区域，一般森林火灾看守火场 48 小时以上。经检查验收，达到无火、无烟、无汽后，扑火人员方可撤离。

4.3 应急结束

在森林火灾全部扑灭、火场清理验收合格、次生灾害后果基本消除后，或者上级应急组织发布结束应急响应命令时，由森防指决定终止应急响应，组织应急队伍和工作人员有序撤离，采取或者继续实施必要措施，防止发生次生、衍生灾害。同时通知相关方面解除应急措施，恢复道路交通、生产生活秩序。

5 后期处置

5.1 善后处置

森防指要及时组织有关部门对森林火灾发生原因、肇事者及受害森林面积和蓄积、人员伤亡、经济损失等情况进行调查和评估。

森防指协调公安机关对森林火灾发生原因及时取证、深入调查，依法查处涉火案件，打击涉火违法犯罪行为，严惩火灾肇事者。

5.2 责任追究

对森林火灾预防和扑救工作中责任不落实、发现隐患不作为、发生事故隐瞒不报、处置不得力等失职渎职行为，依据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5.3 评估总结

应急救援工作结束后，参加救援的部门和单位应认真核对参加应急救援人数，清点救援装备、器材；应急救援指挥部负责收集、整理应急救援工作记录、方案、文件等资料，对应急处置过程进行分析评估总结，制定改进措施。

6 应急保障

6.1 队伍保障

褚墩镇建立由基干民兵组成的应急救援队伍，把社会救援力量和企业应急队伍纳入褚墩镇应急救援体系，并借助罗庄区消防救援大队及区应急部门专业队伍的力量，开展应急救援工作。

6.2 物资保障

褚墩镇、村居（社区）和应急救援队伍应配备必要的应急物资、设备、工具，建立台账，定期维护保养，及时补充和完善，随时保持可用状态。

7 预案管理

7.1 宣传培训

加强森林火灾应急预案的宣传培训，提高预防、避险、避灾、自救、互救的能力，熟悉掌握扑火机具及扑救森林火灾的业务技能。

7.2 应急演练

褚墩镇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定期组织开展森林火灾扑救演练。演练结束后按要求评估总结演练效果，修订应急预案，完善应急措施。

7.3 预案衔接

本预案衔接《罗庄区森林火灾应急预案》，村居（社区）制定的相关应急预案应与本预案衔接。

7.4 发布实施

本预案由褚墩镇发布并负责解释。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8 附件：

附件 1 应急指挥部、各工作小组组成及职责

应急指挥部

指挥长：李永岭 党委书记

陈 阳 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指挥长：寇运阔 党委副书记、统战委员

成 员：李景远 二级主任科员

付宝岩 党委宣传委员

孙永亮 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刘金盾 副镇长

李锋锋 人大副主席

李 峰 党建群团工作办公室副主任

孟凡典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郑 理 财经服务中心主任

褚慧蕾 党政办副主任

王永敬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副主任

屈邦印 农委副主任

危国繁 财委副主任

高鹏程 党委秘书

张凤林 团委书记

李清慧 统战干事

赵高飞 组织干事

刘 琪 纪委工作人员

赵建顺 人大办主任

梁茂杰 民政办主任兼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

朱应启 信访办主任兼综治办主任

赵国良 环保所所长
白易经 宣传干事
周洪鼎 卫健办主任
赵士强 应急办主任
金 颖 食安办主任
马永杰 建设办主任兼乡村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

主任

徐丙法 热线办主任
谢立财 农机站站长
万 峰 林业站站长
张艳华 水利站站长
倪 辉 农机站站长
李志刚 武装部副部长
陈宗斌 文化站站长
赵洪筱 经贸办主任兼统计站站长
焦兆平 应急办副主任
杜俊超 褚墩镇卫生院院长
何秀光 褚墩镇自然资源与规划所所长
朱丙恒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褚墩中队长
冯 优 褚墩市场监管所所长
肖胜虎 褚墩派出所所长
李 平 汤庄交警中队长
各工作区书记、村居（社区）书记

综合协调组

组 长：寇运阔 党委副书记、统战委员
副组长：褚慧蕾 党政办副主任
成 员：高鹏程 党政办副主任兼党委秘书
梁茂杰 民政办主任
白易经 宣传干事
赵洪筱 经贸办主任
赵建顺 人大办主任
张凤林 团委书记

统筹组织道路交通事故现场应急救援的综合协调；负责应急指挥部指令的接收与转发，做好现场指挥部会议管理工作，做好会议记录整理工作；根据救援情况变化，协调应急救援专家参与救援工作；负责调配全褚墩镇应急力量和资源，向上级应急指挥部请求应急支援。

抢险救援组

组 长：孙永亮 党委委员、武装部部长
副组长：郑 理 财经服务中心主任
成 员：李志刚 武装部副部长
赵士强 应急办主任
马永杰 建设办兼乡村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主任
朱丙恒 区综合行政执法褚墩中队长
孙传艾 水利站副站长
万 峰 林业站站长

负责制定现场抢险救援方案，并根据事故变化，适时提出调整抢险救援方案；协调调度救援力量、救援装备参与抢险救援；划定警戒区域并设置警示标志；加强组织协调现场应急处置有关工作。

医疗救护组

组 长：孟凡典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副组长：周洪鼎 卫健办主任

成 员：金 颖 食安办主任

李 侠 计生办副主任

杜俊超 褚墩镇卫生院院长

负责通知本辖区卫生院并衔接上级医院，组织医疗救护人员进入事故影响区域对伤亡人员实施救治和处置；对事故发生地区进行消毒防病处理。

舆情管控组：

组 长：付宝岩 党委宣传委员

副组长：李 峰 党建群团办公室副主任

成 员：朱应启 信访办主任兼综治办主任

徐丙法 热线办主任

白易经 宣传干事

陈宗斌 文化站站长

赵高飞 组织干事

刘 琪 纪委工作人员

负责信息收集、上报，协助接待媒体记者采访，协调处理与媒体间的相关事宜等工作；组织开展舆情监测研判，负责舆论引导，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物资保障组

组 长：刘金盾 副镇长

副组长：王永敬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副主任

成 员：危国繁 财委副主任

谢立财 农技站站长

张凤林 团委书记

倪 辉 农机站站长

焦兆平 应急办副主任

协调褚墩镇有关部门保障应急救援物资的供应、调拨、运输；做好应急装备、物资的供应。

交通管控组

组 长：李景远 二级主任科员

副组长：李锋锋 人大副主席

成 员：肖胜虎 褚墩派出所所长

李 平 汤庄交警中队长

屈邦印 农委副主任

张艳华 水利站站长

负责对事故现场及周边地区和道路进行警戒、控制,组织人员有序疏散;维护事发地区的社会秩序,确保主要道路畅通;加强对重点地区的安全保卫工作,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活动,防止发生社会混乱和其他次生事件。

善后工作组:

组 长：寇运阔 党委副书记、统战委员

副组长：褚慧蕾 党政办副主任

成 员：肖胜虎 褚墩派出所所长

马永杰 建设办主任兼乡村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

主任

赵国良 环保所所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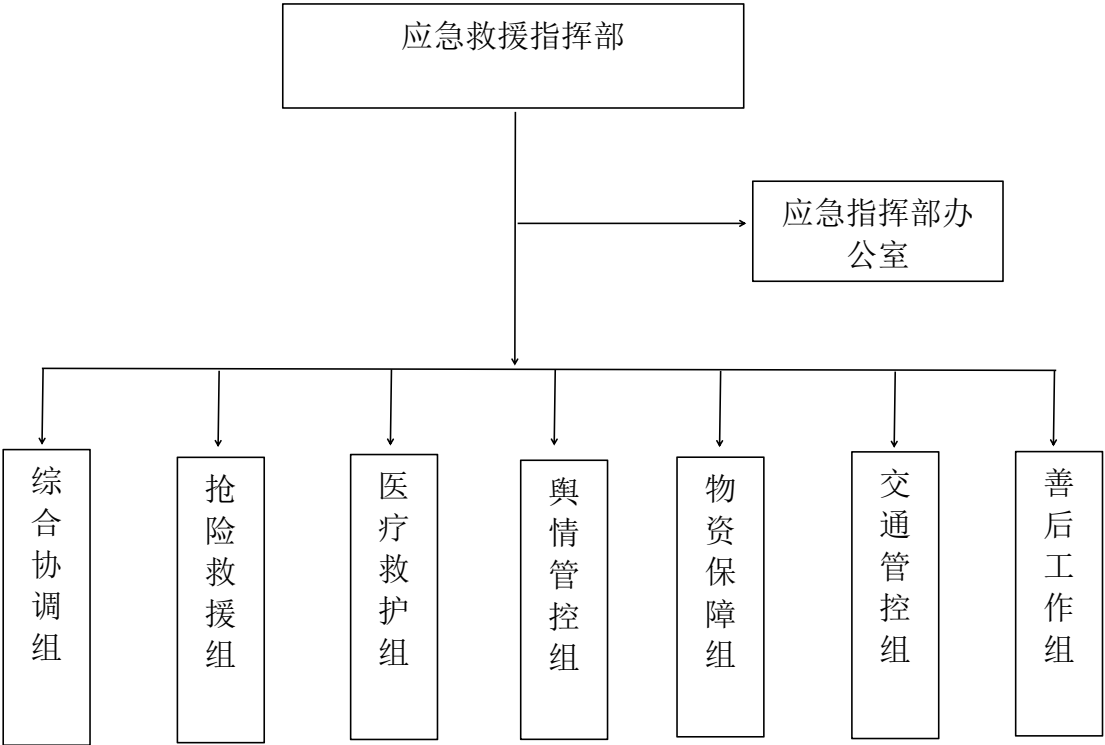
冯 优 褚墩市场监管所所长

李清慧 统战干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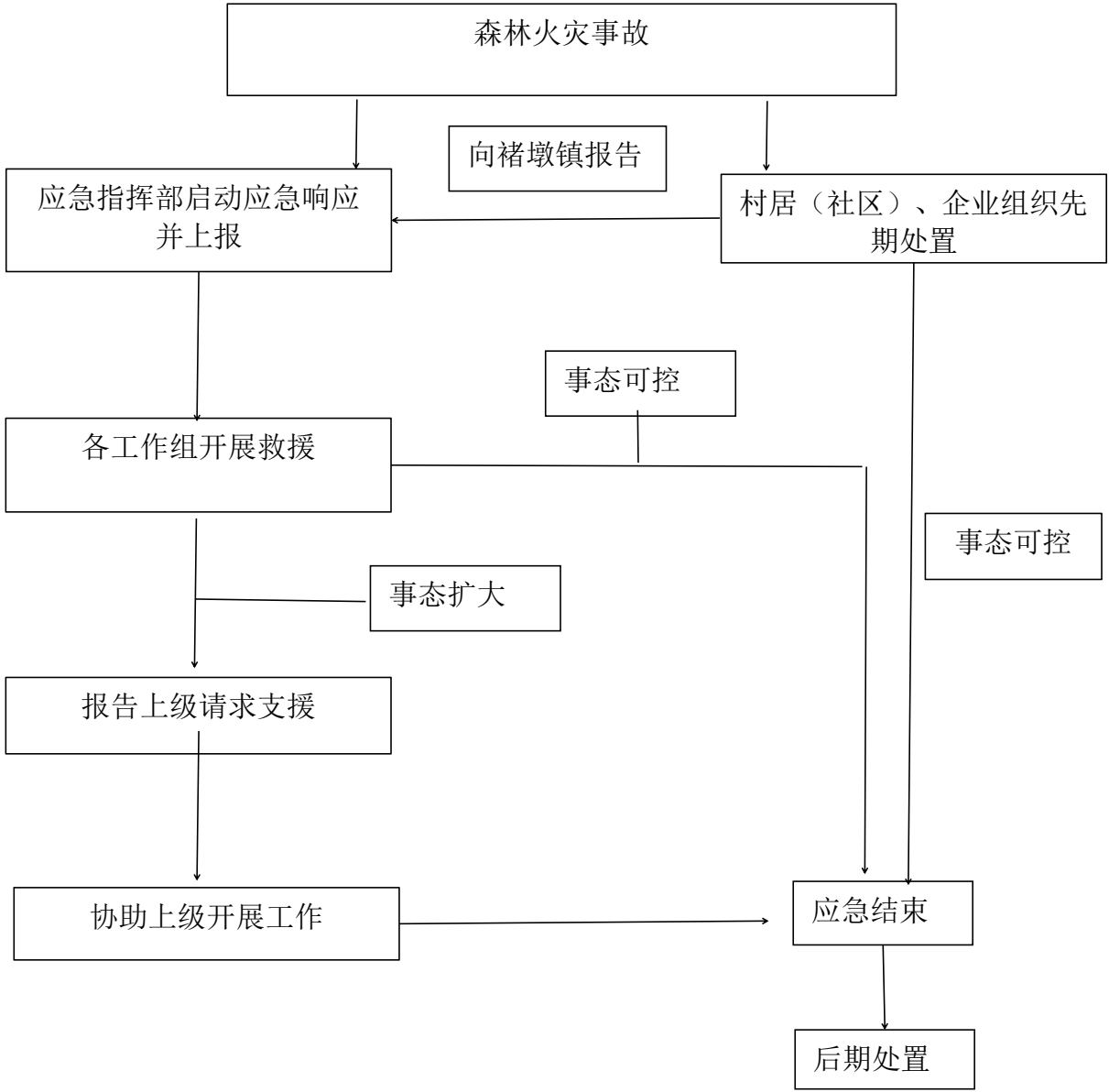
何秀光 褚墩镇自然资源与规划所所长

负责群众善后处置和工伤保险相关事务；接待有关事故伤亡人员代表和家属；按照国家有关政策对事故伤亡人员进行处理；做好参加工伤保险人员待遇支付工作；研究、采取控制环境污染扩散及处理的措施；协助道路交通事故的调查处理

附件 2 应急指挥体系图



附件 3 应急处置流程图



附件 4 应急指挥部相关人员通讯录

应急指挥部通讯录

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李永岭	党委书记	13705390246	陈 阳	党委副书记、镇长	15020393926
潘松岭	一级主任科员	13954960939	于 洋	人大主席	13905399632
郭 斌	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	18853962117	寇运阔	党委副书记、统战委员	13853940159
赵启建	二级主任科员	18253961686	李景远	二级主任科员	15553911088
林清洲	党委委员、副镇长	13505493645	郭倩倩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18753919083
付宝岩	党委宣传委员	13573995300	孙永亮	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13792985717
杨 丽	副镇长	15092912977	刘金盾	副镇长	15153963015
陈丽泉	副镇长	18354472868	李锋锋	人大副主席	13455936799
王子峰	人大副主席	15153963261	孙常磊	社会稳定办公室副主任	13793916108
陈 鑫	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15863969868	李 峰	党建群团工作办公室副主任	13869975388
孟凡典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15864879911	杨开拓	网格化服务中心主任	13280427168
董卫星	社会公共服务中心主任	13853995089	郑 理	财经服务中心主任	15264986055
孟令欣	社会事务办公室副主任	19853969091	褚慧蕾	党政办公室副主任	17861631116
王永敬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副主任	18265391137	王 芳	三级主任科员	13176998110

褚墩镇工作区通讯录

工作区	姓 名	手 机	备注	工作区	姓 名	手 机	备注
褚墩工作区书记	潘之华	13721999908		褚墩工作区副书记	胡士洋	13305391626	
桥头工作区书记	毛自强	13220538816		桥头工作区副书记	郑洪彬	15866980919	
永安工作区书记	李志刚	15963920217		兰山工作区副书记	薛夫胜	18560588966	
碑住工作区书记	徐荆州	13371263689		碑住工作区副书记	韦方虎	15969946888	
兰山工作区书记	孟凡典	15864879911					
虎山工作区书记	付瑞峰	15963354266					
卜庄工作区书记	陆佃军	18753909819					

褚墩镇职能部门通讯录

部门/单位	负责人	手 机	部门/单位	负责人	手 机
党政办	高鹏程	15589111879	纪委	刘 琪	15376060006
党建办	赵高飞	15053921551	经管站	颜士玲	15376025789
宣传办	白易经	15092987636	退役服务站	梁茂杰	13791519123
安监办	赵士强	13468186819	信访办	朱应启	13255397116
环保所	赵国良	13854981348	审计办	陈玲玲	13563940772
水利站	张艳华	13905395023	人社所	卞珊珊	13793933560
卫健办	周洪鼎	18300450677	医保办	徐 杰	15153970238
残联	田全杰	15106688829	乡建办	马永杰	13153957805
财政所	马 芳	19854165250	食安办	金 颖	15554858007
民政办	梁茂杰	13791519123	文化站	陈宗彬	15588071708
食药监管	冯 尤	18653965657	人大秘书	赵建顺	13468189276
派出所	肖胜虎	17853905117	城管中队	朱丙恒	18954984456
经贸办	赵洪筱	15165493373	科协	李正虎	15266627677
综治办	朱应启	13255397116	便民大厅	邵 辉	13953939672
热线办	徐丙法	15863998034	林业站	万 峰	13475398562

武装部	李志刚	15963920217	团委	张凤林	18753909819
老龄办	刘俊贤	15853980189	妇联	杨 颖	15053980761
工会	毛自强	13371283168	农机站	倪 辉	15806922069
禁毒办	谢 伟	15588911827	税务所	刘文生	15853980011
中学	孙广州	15863853088	扶贫办	孙 媛	13153960123
小学	段志忠	15020992919	农技站	谢立财	18369308112
幼儿园	李雪美	15216599309	调解办	胡士亮	15092883283
卫生院	杜俊超	13105493436	罗庄信用社	李春峰	13853937673
兽医站	徐洪喆	13505491712	司法所	赵永梅	19853969100
傅庄检察室	董玉泉	13516393167	郯城信用社	高慧敏	15588061595
联通公司	王占孟	18669952975	邮政局	赵伟	13581086858
供电所	程广东	13969954511	教体办	李进芹	15553926026
有线电视站	陈海峰	15753977051	法庭	赵文湘	17686900070
汤庄交警中队	李 平	17806163163	国土所	何秀光	13791553311

附件 5 应急队伍一览表

单位名称	队伍人数	负责人	联系方式
褚墩镇应急救援队伍	60	李志刚	15963920217
罗庄区消防救援大队 (褚墩消防救援站)	20	焦兆平	16653961098
临沂恒昌焦化公司	15	李云海	15666839689
临沂恒昌聚才公司	15	苏庆贺	13869902696

附件 6 应急物资一览表

存储地点：褚墩镇应急物资库

联系人：赵士强（16653961198）

序号	品名	数量	序号	品名	数量
1	发电机机组及配套	1 套	15	喊话喇叭	20 个
2	铁丝	一卷	16	绝缘手套	80 付
3	灭火扫把	50 把	17	铁锹	40 把
4	安全帽	170 个	18	雨衣	30 件
5	救生衣	30 个	19	雨鞋	30 双
6	救生圈	30 个	20	急救包	5 个
7	抽水泵	1 台	21	强力剪刀	7 把
8	潜水泵	1 台	22	防毒面具	7 个
9	编织袋	10000 个	23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0 个
10	警戒灯	10 盏	24	帐篷	3 顶
11	防爆应急手灯	6 盏	25	移动式对讲机	24 个
12	手提式手电	30 台	26	手锤	10 个
13	救生绳	10 个	27	警戒线	4 个
14	尼龙绳	18 个			

各村居（社区）统一配备的各类应急救援物资清单

序号	品名/数量	位置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备注
1	干粉灭火器/6 具 灭火毯/6 个 消防枪头/2 个 水龙带/6 卷 水龙带变径接口器/1 个 消防斧/4 把 消防锹/6 把 消防服（含头盔、靴子） /4 套 强光手电/6 把 安全绳/3 把 撬杠/2 把 剪线钳/1 把 自吸式过滤式防毒面具口 罩/16 个	褚一村村委	张钰	18315707060	
2		褚二村村委	邵昌金	17686922013	
3		褚三村村委	胡士洋	13305391626	
4		廖屯村村委	廖善勇	18396710567	
5		廖屋村村委	王清军	15610678666	
6		东永安村村委	屈邦玉	15965497582	
7		西永安村村委	张自镇	13853972187	
8		梁庄村村委	张中江	15864858449	
9		小山子村村委	付殿金	15866927139	
10		兰山村村委	刘会安	15194056336	
11		朱庄村村委	王四周	13311937262	
12		前屯村村委	薛夫胜	18560588966	
13		中屯村村委	廖赛举	18853931002	
14		后屯村村委	胡士朋	15866427389	
15		碑一村村委	朱景锋	15266626123	
16		碑二村村委	孙洪林	18053916810	
17		碑三村村委	梁本晓	13854980329	
18		碑四村村委	韦方虎	15969946888	
19		山前村村委	吕丙春	13468108546	
20		岭西村村委	杨运广	13573942292	
21		岭东村村委	郝朝利	17853951278	
22		岭后村村委	桑学阳	15264957821	
23		北官庄村委	申安庆	15192926808	
24		北王庄村委	王洪洲	15562908061	
25		孙盛庄村委	卜祥斌	13864966487	
26		东卜庄村村委	孙久秀	13516399980	
27		西卜庄村村委	刘兆明	15853921188	
28		风渡口村委	陈强田	13869997166	
29		黄金店村村委	张玉乾	13053978087	
30		桥头村村委	汤运立	13563267688	
31		青石塘村委	王清海	13355062121	
32		锦程村村委	郑洪彬	15963919000	
33		五里桥村委	潘锋	13573938666	

附件 7 上级政府及有关部门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联系电话
消防救援大队	119
公安接警中心	110
罗庄区急救中心	120
罗庄区人民政府	0539-8246639
褚墩镇人民政府	0539-6701005
罗庄区应急管理局	0539-8246747
临沂市生态环境局罗庄区分局	0539-7105127
罗庄区工信局	0539-8243517
罗庄区民政局	0539-7086900
罗庄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0539-8268127
罗庄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0539-8289010
罗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0539-8267885
罗庄区公安局	0539-8345216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0539-8243491
罗庄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0539-8243453
罗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539-8345099
罗庄区人社局	0539-8246582
临沂市交通警察支队罗庄区大队	0539-8345990
罗庄区卫生健康局	0539-7086800
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0539-8243718
罗庄区交通分局	0539-7298019
罗庄区消防救援大队	0539-6377211

附件 8 应急物资调拨转运流程图

